

标段编号： 2505-440303-04-01-298801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蔡屋围04-01地块项目（暂定名）基坑监测及工程测量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7月20日

目录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3
2 企业同类项目业绩.....	8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同类项目业绩.....	41
4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62
5 履约情况.....	88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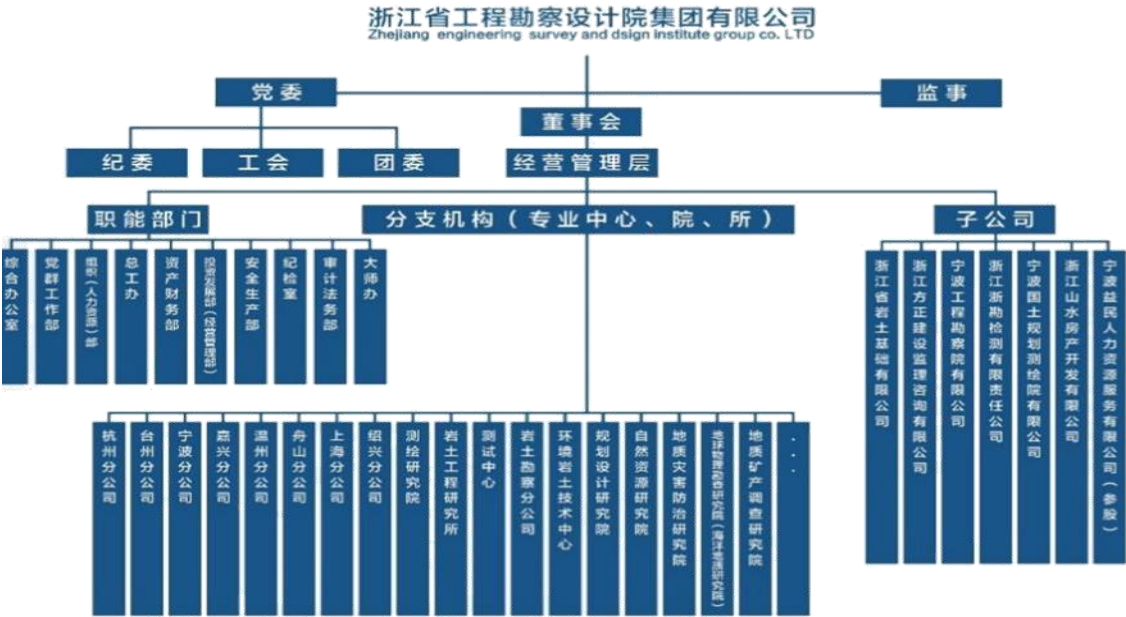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浙江省工程勘察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144055799J	法定代表人	王绍亮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共 220 人		

(1) 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为省属国企浙江省自然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一级子公司，公司设有杭州分公司等多个分支机构及专业中心， 并控股及参股浙江省岩土基础公司等多个子公司，详见组织结构图。 公司现有在职职工 252 人，其中博士后 1 人、博士 6 人、硕士 62 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200 余人，其中中高级以上 196 人，教授级高工 16 人，工程类注册师 105 人。现有全国勘察设计大师 1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 人，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2 人。

集团公司有综合办、党群部及质安部等职能部门，下设杭州分公司、台 州分公司等 9 个分支机构，测绘研究所、测试中心等 6 个专业院（所），以及 6 个全资子公司和 1 个参股公司；为促进技术进步，公司设有大师工作室、宁波 环境岩土工程技术中心等 6 个科创平台。

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144055799J
 代码: 91330200144055799J
 企业名称: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金山路299弄29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立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12640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 1991-03-05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0-01-17
 经营范围: 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勘查; 物理勘探; 桩基检测; 岩土测试; 水质分析; 室内环境质量检测; 生态环境监测、检测; 地籍测绘; 行政区域界线测绘; 工程测量; 房产测绘; 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地图编制; 海洋测绘; 互联网地图服务(不含互联网地图和地理信息服务网站); 矿山地质测量;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制; 绘图晒图, 承揽本单位编制地图广告; 房屋出租; 海洋工程勘察; 海洋地质调查; 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 工程钻探、凿井等工程勘察劳务业务; 工程勘察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23	名称变更	浙江省工程勘察院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0-01-17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 2020-02-28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罗湖投控置地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蔡屋围 04-01 地块项目（暂定名）基坑监测及工程测量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姓名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 民营企业 ☒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浙江省自然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比（ 100 ）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无	出资比（ ）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 注		

。

投标人：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绍亮（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 年 7 月 20 日

控股股东查询截图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6.0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营业执照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144055799J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绍亮

登记机关: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1年03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共享

信息打印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144055799J

企业名称: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绍亮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年03月05日

注册资本: 1264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5年04月29日

登记机关: 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金山路299弄29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工程设计; 测绘服务;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室内环境检测; 检验检测服务; 安全评价业务; 矿产资源勘查; 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 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 卫星遥感数据处理; 规划设计管理;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基础地质勘查; 海洋服务; 海洋环境服务; 生态资源监测; 环保咨询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水文服务; 安全咨询服务; 标准化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矿产资源储量估算和报告编制服务;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自然遗迹保护管理; 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 专业设计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广告发布; 图文设计制作; 机械设备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告》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h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1年03月05日

营业期限至: 9999年12月3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浙江省自然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其他	91330000MABTBD8H9C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2 企业同类项目业绩

企业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建设规模	工作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1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1250.44	杭州地铁12号线杭州市在建的城市轨道交通线路，线路全长26.05公里，设15座车站，北起余杭区杭州西站，南至西湖区周九路站，途经未来科技城、小和山等区域。设计时速100公里，总投资210.82亿元。标志色为绛青色，主要服务杭州西站枢纽与双浦新区的交通联通。建设工期：48个月。	(1) 车站：双浦车辆段站、丽景路站、庙山站、叶埠桥路站、龙坞站、慈母桥站、小和山站、1#区间风井； (2) 区间：双浦车辆段站~双浦站(含盾构接收改造)区间、美院象山站(含盾构接收改造)~丽景路区间、丽景路站~庙山站区间、庙山站~叶埠桥路站区间、叶埠桥路站~龙坞站区间、龙坞站~慈母桥站区间、慈母桥站~1#区间风井区间、1#区间风井~小和山站区间。 (3) 铁之江主变电所。范围	2024-02-27



				内的地下及地面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	
2	杭政储出 [2024]102号良渚 新城古墩路西村级 联合产业新建项目 涉地铁保护监测服 务	288.0	项目总用地面积1873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95078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65576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 29502 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综合楼【由 1 幢 9 层办公楼， 1 幢 16 层办公楼及 1 幢 21 层办公楼围合构成， 3 幢办公楼之间由 2 层（局部 3 层） 商业裙房连接】， 2#单层公共建筑（垃圾房与再生资源回收房），以及两层地下室、配 套道路、景	对项目地铁范围影响监测，包含水平位移、竖向位移、水平收敛、道床差异沉降等监 测服务(最终监测内容以地铁保护相关规 程、监测方案报批为准)。	2025-05-30

			观绿化及附属工程等。总投资额：90000 万元；建设工期：30 个月。		
3	杭政储出[2023]184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保护监测	320.0	杭政储出[2023]184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本项目由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拟建建(构)物主要包括 2 幢 16F/17F 酒店、1 幢 5F 商业配套用房；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2848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9.6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9.97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9.6 万平方米，整体下设 4 层地下室，地铁保护区内基坑最大挖深 18.9m(坑中坑 22.95m) 总投资额：300000 万元；建设工期：36 个月。	对本项目涉及地铁 3 号线保护区范围内的地铁隧道开展：现状调查；运营数据调取；三维激光扫描；基坑数据复核；地铁保护监测(含自动化监测及人工监测)。	2025-05-30
4	220 千伏香樟变系列工程南段电力廊道(香樟变至文一西路南)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23.75	220 千伏香樟变系列工程南段电力廊道(香樟变至文一西路南)新建工程位于余杭区，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 4 回路 220kV+4 回路 110kV 单舱电力隧道、新建 4 回路 110kV 电力	工作内容： 1、工作井及起点段明挖基坑监测；2、顶管隧道监测；3、盾构隧道监测；4、盾构隧道穿越文一西路隧	2025-08-20



		管沟、新建 4 回路 35kV 电力管沟、现状 110kV 迁改。 (1) 电力隧道建设：起点为 220kV 香樟变，沿余杭塘河南侧绿化向东走线至绕城高速西侧绿化后向南走线，至文一西路跨绕城高速桥南侧，路径长度约 2.26km，规模为 4 回 220kV+4 回 110kV 单舱隧道。其中明挖段隧道为矩形断面，内尺寸 2.9m×3.4m，长约 24.1；顶管段隧道为圆形断面，内尺寸为直径 4m，长约 672m；盾构段隧道为圆形断面，内尺寸为直径 4m，长约 1485m；并设置 4 座隧道工作井，AD1、AD2、AD3、AD5。 (2) 4 回 110kV 管沟：起点为 220kV 香樟变，沿余杭塘河南侧绿化向东走线至绕城高速西侧绿化后向南走线，至文一西路跨绕城高速桥南侧，管沟路径长度约 2.6km。 (3) 4 回 35kV 管沟：起点为 220kV 香樟变，沿余	道监测；5、盾构隧道穿越 DN1400 给水管监测；6、盾构隧道穿越 DN1000 给水管监测；7、其他周边建(构)物、管线监测；8、监测综合管理工作等。最深基坑 37m。	
--	--	---	---	--



			杭塘河南侧绿化向东走线至绕城高速西侧绿化后向南走线，至余杭塘路南侧，管沟路径长度约 1.1km。		
5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56.85	项目位于永乐村，科技大道以南，规划木桥路以北，木桥港以西，城东路以东，主要安置连具塘村、苕溪村因杭州机场快线建设、235 国道建设而征迁的农户们；项目占地约 58.35 亩，总建筑面积 13.3 万方，总投资 6.0598 亿元，共有 12 幢住宅，为地上 18 层、地下 2 层设计，总建设套数 702 套，预计可回迁安置 200 户；	负责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基坑工程、周边环境(建筑物、管线、道路、地表等)的第三方监测。	2022-04-15



附表证明材料：企业类似项目资信及合同证明材料扫描件

项目 1：【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证明文件

* 证明页：合同封面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
项目 I 标段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JS12-JC-024-002

委托人: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

* 证明页: 金额面

6.1.3 准备充足、齐全的监测、测量设施和仪器。

6.1.4 技术性准备工作

- (1) 进行现场踏勘，全面掌握现场的地形、地物、地质等情况，复核测量标志；
- (2) 完成技术交底、资料交接，熟悉掌握设计意图和设计文件要求；
- (3) 建立正常的安全智控平台信息沟通上传通道。

6.2 监测实施阶段

6.2.1 按照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以及本合同技术要求进行作业，按规定的进度交付成果资料。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委托人报告并及时通知驻地监理；

6.2.2 检验施工单位布设的测点，对不符合要求的以书面形式提出改正要求；

6.2.3 对监测的质量和数据的准确性负完全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6.2.4 采取措施确保施工监测安全，并对自身的人员、设施及现场安全负责，保持环境卫生。处理好各种关系，确保监测工作按期进行；

6.2.5 提交满足第三方监测要求、具有法律效力的监测成果报告，监测成果报告必须加盖监测单位公章，并经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签字。提交监测成果报告一式捌份，光盘电子文件一式捌份。若委托人需要增加份数，增加报告份数的费用另行支付。按时提交监测成果报告，负责文整、打印、复印、装订、装箱等工作。资料装订规格必须符合符合档案归档规定；

6.2.6 接受委托人对工期、质量、人员组成、设备、仪器的监督。

6.2.7 配合工程设计和施工的需要，提供技术服务，应委托人和监理工程师的要求完成监测成果的解释、现场交接、现场实际问题的处理、施工过程的回访等工作。

6.2.8 配合委托人对土建承包商的监测运行体系进行监督和管理。

7. 合同价格

本合同经双方确认，签约合同价为¥12504375元（大写：壹仟贰佰伍拾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1796580.19元（大写：壹仟壹佰柒拾玖万陆仟伍佰捌拾元壹角玖分），税率6%。在整个合同执行期间，除了满足本合同第5条“承包方式和合价包干项目的合同变更”的具体规定可进行费用调整外，其余原因造成的价格、费用变化，均不再调整。若发生国家调整相应税率的情况，本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也相应调整，以不含税价格为基数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合同总价。

签约合同价是根据工程量清单计算的本合同费用，包括了承包人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为履行第三方监测职责应获得的酬金以及提供成果资料与用品所付出的费用，如第三方监测人员的服务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监测设施设备折旧与服务费、试验费、成果资料费、服务风险费等。各项目报价包括了完成该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内容，承包人不得因监测方法的不同而提出增加费用的要求。

8. 履约保证金

* 证明页：监测范围

三、合同条款

1. 工程监测范围及监测项目确定原则

1.1 工程监测范围

(一)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标段内容包括:

(1) 车站: 双浦车辆段站、丽景路站、庙山站、叶埠桥路站、龙坞站、慈母桥站、小和山站、1#区间风井;

(2) 区间: 双浦车辆段站~双浦站(含盾构接收改造)区间、美院象山站(含盾构接收改造)~丽景路区间、丽景路站~庙山站区间、庙山站~叶埠桥路站区间、叶埠桥路站~龙坞站区间、龙坞站~慈母桥站区间、慈母桥站~1#区间风井区间、1#区间风井~小和山站区间。

(3) 铁之江主变电所。

注: 车站主体及附属结构外缘至 $(2.0 \sim 3.0) H$ 范围内 (H 为基坑设计深度); 盾构区间工程以隧道结构外缘正上方至 $2.5i$ (i 为隧道地表沉降曲线 Peck 计算公式中的沉降槽宽度系数) 范围内的地下及地面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

(二) 第三方监测内容包括:

1、对施工监测单位的监管, 主要指: 方案审查、测点验收、人员专业配置合理性、仪器符合要求、监测人员安全技术交底、监测频率按方案执行、监测计算方法的正确性、监测数据复核、监测点的保护、各种报表(原始记录、仪器自检记录、基准系统测量、日报、周报、月报、现场巡检记录等)的审查、监测体系运转是否正常、抢险应急监测体系的实施等, 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及上传及时性。

2、基坑(含出入口等附属工程支护)监测, 包括: 支护桩(墙)体顶部水平位移和沉降、支护桩(墙)体水平位移、支撑轴力(含伺服系统)、支撑立柱沉降、土体沉降及水平位移、坑底隆起、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监测、边坡水平位移和沉降监测。

3、区间监测: 包括隧道沉降、隧道收敛、周边环境监测或复核(包括建/构筑物、管线)、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沉降监测; 区间风井(如有)、联络通道(泵站)、出入段线 U 型槽、明挖段等监测项目参照基坑监测(上述第 2 条)。

4、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监测; 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监测: 沉降、倾斜、水平位移和裂缝监测等。

5、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管线沉降与水平位移监测。

6、本招标文件、设计监测图和委托人要求的其他监测项目。

* 证明页: 监测内容

三、合同条款

1. 工程监测范围及监测项目确定原则

1.1 工程监测范围

(一)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标段内容包括:

(1) 车站: 双浦车辆段站、丽景路站、庙山站、叶埠桥路站、龙坞站、慈母桥站、小和山站、1#区间风井;

(2) 区间: 双浦车辆段站~双浦站(含盾构接收改造)区间、美院象山站(含盾构接收改造)~丽景路区间、丽景路站~庙山站区间、庙山站~叶埠桥路站区间、叶埠桥路站~龙坞站区间、龙坞站~慈母桥站区间、慈母桥站~1#区间风井区间、1#区间风井~小和山站区间。

(3) 铁之江主变电所。

注: 车站主体及附属结构外缘至 $(2.0 \sim 3.0) H$ 范围内 (H 为基坑设计深度); 盾构区间工程以隧道结构外缘正上方至 $2.5i$ (i 为隧道地表沉降曲线 Peck 计算公式中的沉降槽宽度系数) 范围内的地下及地面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

(二) 第三方监测内容包括:

1、对施工监测单位的监管, 主要指: 方案审查、测点验收、人员专业配置合理性、仪器符合要求、监测人员安全技术交底、监测频率按方案执行、监测计算方法的正确性、监测数据复核、监测点的保护、各种报表(原始记录、仪器自检记录、基准系统测量、日报、周报、月报、现场巡检记录等)的审查、监测体系运转是否正常、抢险应急监测体系的实施等, 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及上传及时性。

2、基坑(含出入口等附属工程支护)监测, 包括: 支护桩(墙)体顶部水平位移和沉降、支护桩(墙)体水平位移、支撑轴力(含伺服系统)、支撑立柱沉降、土体沉降及水平位移、坑底隆起、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监测、边坡水平位移和沉降监测。

3、区间监测: 包括隧道沉降、隧道收敛、周边环境监测或复核(包括建/构筑物、管线)、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沉降监测; 区间风井(如有)、联络通道(泵站)、出入段线 U 型槽、明挖段等监测项目参照基坑监测(上述第 2 条)。

4、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监测; 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监测: 沉降、倾斜、水平位移和裂缝监测等。

5、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管线沉降与水平位移监测。

6、本招标文件、设计监测图和委托人要求的其他监测项目。

* 证明页: 双方盖章面

委 托 人:	(盖章)	承 包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地 址:	杭州市上城区九和路 516 号	地 址:	宁波市丽园南路 501 号
邮 编:	310000	邮 编:	315012
电 话:	0571-86000826	电 话:	0574-87142110
传 真:	/	传 真:	/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帐 号:	1202021109900041930	帐 号:	33101983679050036581

* 证明页：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No: E3300000007000935031001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所递交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
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公开招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 1250.4375 万元

服 务 期: 1620 天

服务质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孔令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后的 30 日内到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杭
州市九和路 516 号 T2 楼) 与我方签订合同, 在此前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2024 年 1 月 31 日



项目 2：【杭政储出 [2024]102 号良渚 新城古墩路西村级 联合产业新建项目 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证明文件

* 证明页：合同封面

良渚新城制式合同



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

工程地点：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

合同编号：ZJGK-HZ-2025-054

发包人（甲方）：杭州良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甲方）：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5月30日

* 证明页：金额面



如乙方因各种原因需对工程工期进行调整，经甲方批准，乙方可适当延长工期，调整监测计划，但这种计划调整以不影响监控监测服务水平为前提。

从项目地保范围内施工作业开始至达到地铁停测标准。开工前一周完成第一次监测，后续根据报批的监测方案实施监测工作直至达到停测要求。

第四条 质量要求

4.1 工程监测质量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件的相关要求及监测依据：

- (1)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
- (2)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GB/T50308-2017）；
- (3)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4)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 (5)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12897-2006）；
- (6) 《城市轨道交通结构安全保护技术规范》CJJ/T 202-2013；
- (7) 《地铁工程监控量测技术规程》DB11/490-2007；
- (8)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289号）；
- (9)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轨道交通保护区管理办法》；
- (10) 其他国家相关技术规范。
- (11) 同时必须符合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

4.2 监测频率和服务期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招标要求的相关条款、甲方提供的各工点监测设计图纸要求等要求，监测方案必须通过由甲方及地铁有关部门组织的专家组评审及甲方和地铁部门的报批。

4.3 用于完成本工程监测的仪器，设备和材料由承包人自行运输，存管。仪器，设备和材料应有产品出厂合格证，检定/校准证书，同时符合相关技术标准 and 标定要求。

4.4 监测工作结束后，乙方需向甲方和地铁部门提交完整的项目监测成果资料。监测成果资料必须经过甲方及地铁相关部门的认可。

第五条 监测服务费用及支付

5.1 经双方确认，本合同监测服务费总价为人民币288.0000万元（大写：贰佰捌拾捌万元整）。（详见附件1：工程监测费用汇总表）

5.2 履约担保：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前以银行履约保函的形式向甲方递交本合同总价2%的履约担保，计为57600元（大写：伍万柒仟陆佰元整）。如合

* 证明页：监测范围



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
项目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由 杭州良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对 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 提供地铁保护监测服务。现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合同各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

1.2 项目地点：余杭区良渚街道勾庄村周圩路与古墩路交叉口西北侧

第二条 项目监测范围

2.1 监测范围：对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影响范围内的杭州地铁2号线区间隧道（白洋站~金家渡站）进行监测，包含车辆段水平位移、竖向位移、相邻柱基沉降差、道床沉降、立柱倾斜等监测服务（最终监测内容以地铁保护相关规程、监测方案报批为准）。

2.2 监测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2.3 监测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第三条 项目监测服务期

27个月【其中监测服务期24个月+稳定期3个月(为免费服务期)】，最终根据施工现场实际要求。

备注：监测开始时间应为乙方编制的监测方案通过设计单位、专家审查组、甲方、地铁相关部门的审批，并按已通过审批的监测方案埋设完成符合要求监测设备且完成初始数据的收集工作和通过病害调查报告审批后开始计算。监测结束时间应为监测工作及数据满足建设单位及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

* 证明页：监测内容



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 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 标段监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 288万元 。

服 务 工 期： 810 日历天。

项 目 负 责 人： 孔令智 。

中标内容范围：（应与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一致）对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地铁范围影响监测，包含水平位移、竖向位移、水平收敛、道床差异沉降等监测服务（最终监测内容以地铁保护相关规程、监测方案报批为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杭州良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特此通知。

招 标 人：杭州良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沈明锋（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王超

联系电话：15088658587

2025年04月30日



向祥林

* 证明页：双方盖章面



甲方：杭州良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5.30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时代大厦604室-13
电话： 0571-88765037 传 真：
开户行：余杭农商银行良渚新城支行
帐号：201000369521159

乙方：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王经虎 (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5.5.30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慈城镇金山路299弄29号
电话： 0574-87337259 传 真： 0574-87337259
开户行：建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帐号：33101983679050036581

* 证明页：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 杭政储出[2024]102号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涉地铁保护监测服务 标段监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 288万元。

服 务 工 期: 810 日历天。

项 目 负 责 人: 孔令智。

中标内容范围: (应与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一致)对良渚新城古墩路西村级联合产业新建项目地铁范围影响监测,包含水平位移、竖向位移、水平收敛、道床差异沉降等监测服务(最终监测内容以地铁保护相关规程、监测方案报批为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杭州良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杭州良圣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沈明锋 (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王超
联 系 电 话: 15088658587



2025年04月30日

向祥林

项目 3: 【杭政储出[2023]184 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保护监测】证明文件
* 证明页: 合同封面

地铁保护监测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23〕184 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
保护监测

工程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

合同编号: ZJGK-HZ-2025-055

发包人: 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5 月 30 日

第 1 页 共 9 页

* 证明页: 金额面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符合相关规范和文件的要求，满足设计、建设单位及杭州地铁的要求，并通过专家论证会的审查。

本项目监测方案按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编制，由地铁管理部门组织相关专家对监测方案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乙方根据评审会意见修改完善相关报告，乙方向甲方提交最终报告文件。

监测服务要求：工程质量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的相关条款、《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911-2013）、《轨道交通运营线路设施保护监测管理办法》杭地铁运营[2017]192号，如上述规范有更新的按最新版本实施。

五、合同价及其支付方式：

1、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为 32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

监测服务合同价为 32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本工程中，不含增值税造价为：3018868元，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181132元）。以上费用包含了各类监测及配套工作所需的人员、劳务、设备、材料、制造、运输、安装、试验、调试、测试、监测、水电费、维护、管理、配合费、利润、税金、成果资料费及合同包含的一切风险、责任等所应有的费用；因甲方及项目施工原因导致超过监测服务期9个月以内，合同价不作调整，若监测服务期超过 9 个月，自第 10 个月起，超出部分乙方服务费用按每月 1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结算并签订补充协议。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7日内，乙方提供合同价的2%作为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或现金担保）。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10%的预付款。

2) 底板施工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阶段性监测成果，由甲方支付监测合同价的40%，顶板施工完成，乙方向甲方提供阶段性监测成果，由甲方支付监测合同价的30%，乙方通过地铁管理部门组织的停测会议且提交最终成果总

* 证明页：监测范围

发包人（甲方）：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杭州市余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规规定，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杭政储出〔2023〕184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

2、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余杭区仓前街道，东至景腾路西侧绿地，西至规划绿地，南至良上路，北至文一西路南侧绿地。

3、工程概况：拟建商业、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总用地面积 28486 平方米（合 42.729 亩），总建筑面积 196062.1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9698.8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96363.30 平方米（含地下商业 9543.37 平方米），地下设 4 层地下室。

4、主要工作内容：根据《城市轨道交通结构安全保护技术规程》及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需对本项目涉地铁3号线进行地铁保护监测。

5、监测服务开工时间

5.1 开工时间：在签订本合同后，乙方一周内必须完成地铁监测方案编制并报地铁单位，及时组织、完成评审等相关工作。在甲方要求开始监测服务通知规定的时间内，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监测人员、相关监测仪器、设备必须到位开展工作。

5.2 竣工时间：根据工程施工情况和规范规定要求，地铁隧道保护监测经地铁公司、建设、设计、监理单位确认后停止监测。

二、合同双方责任和权利：

* 证明页：监测内容

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3、乙方所提供的文件均需符合相关规范和要求，若因违反规范要求需进行修改的，乙方应无条件整改，并不再向甲方另行收费。

4、在合同生效期间，乙方非因甲方原因（不可抗力除外）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返还预付款及甲方已支付的监测费用。

5、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技术、经济资料；

6、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达不到合同约定条件的部分，甲方可要求乙方返工，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条件，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

7、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需配合参加地铁安全专题会议，并给予甲方技术咨询。

8、乙方派驻现场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及自备设备等财产的有关保险由乙方自行办理，保险费由乙方承担并支付。如有监测人员在工程实施监测期间造成意外伤亡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9、乙方的监测服务范围及责任包含如下内容：

- ①现状调查；
- ②运营数据调取；
- ③三维激光扫描；
- ④基坑数据复核；
- ⑤地铁保护监测（含自动化监测及人工监测）。

10、违约责任

10.1若乙方不按合同履行职责，或严重违反国家有关法规与各项监控监测制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为保证监测工作质量，可另聘监测单位，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20%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 4 页 共 9 页

* 证明页：双方盖章面



发包方（甲方）	名称（或姓名）	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张烈杰		
	住所（通讯地址）	/		
	电话	15306561066	E-mail	/
	开户银行	/		
	帐号	/	邮政编码	/
承包方（乙方）	名称（或姓名）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刘文杰 		
	住所（通讯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沈半路129号鹏龙商务大厦17楼		
	电话	0571-88825379	E-mail	ZGKHZ@zjepi.com
	开户银行	建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帐号	33101983679050036581	邮政编码	310015

* 证明页：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 杭政储出[2023]184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保护监测
标段**勘察**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320.000000万元。

服 务 工 期：630 日历天。

项 目 负 责 人：孔令智。

中标内容范围：（应与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一致）本专项监测方案以“防变形、防沉降、防坍塌、保安全”为工作重点，按照“方案优化、组织合理、动态监控、分析比较、及时反馈、定期总结”的指导思想进行编制，监测方法的选择方面严格遵循施工和设计要求执行，并结合现场施工进度情况，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监控量测，通过及时反馈、分析监测信息来指导现场施工，做到信息化施工，确保施工稳定、隧道安全。

充分考虑了施工监测信息对施工指导的特点，在监测项目的选取上进行了一些优化，按照一般部位常规监测、特殊部位重点监测的原则；施工时将针对工程具体情况，做好施工策划，制定针对性措施，实施动态监控，为施工提供可靠的参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徐哲（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殷长山

联 系 电 话：0571-89392525



2025年04月29日

项目 4: 【220 千伏香樟 变系列工程南 段电力廊道 (香樟变至文 一西路南)新 建工程第三方 监测】证明文件

* 证明页: 合同封面

220 千伏香樟变系列工程南段电力廊道 (香樟变至
文一西路南) 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服务合同

甲方 (发包人): 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承包人):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ZJGK-HZ-2025-070

签署时间: 2025 年 8 月 20 日

签约地点: 杭州市

* 证明页: 金额面

完成且基坑周边回填土全部回填完成为止)。

第四条 质量要求

4.1 工程监测质量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件的相关要求、《城市轨道交通结构安全保护技术规范》(CJJ-T202-2013)、《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33/T1096-2014)、《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及相关设计文件、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需满足地方主管部门关于深基坑智慧监测系统的要求。

4.2 监测频率和服务期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招标要求的相关条款、甲方提供的各工点监测设计图纸要求等要求,监测方案需经建设单位确认后方可实施,工程量按实结算。监测方案必须通过由甲方组织的专家组评审及甲方的报批。

4.3 用于完成本工程监测的仪器,设备和材料由承包人自行运输,存管。仪器,设备和材料应有产品出厂合格证,检定/校准证书,同时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标定要求。

4.4 监测工作结束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交完整的项目监测成果资料。监测成果资料必须经过甲方的认可。

第五条 监测服务费用及支付

5.1 经双方确认,本合同监测服务费总价为人民币 2237500 元(大写: 贰佰贰拾叁万柒仟伍佰元)。

5.2 本项目监测单价确定:各项监测项目单价按照投标清单单价,未

* 证明页: 监测范围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

签订日期: 2025 年 8 月 20 日

有效期限: 2025 年 8 月 20 日至基坑围护及盾构施工完成且基坑周边回填土全部回填完成为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 为保证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 由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委托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对 220 千伏香樟变系列工程南段电力廊道 (香樟变至文一西路南) 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名称) 提供监测服务。现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达成如下协议, 并由合同各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220 千伏香樟变系列工程南段电力廊道 (香樟变至文一西路南) 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

第二条 项目监测范围

2.1 监测范围: 主要包括 (但不限于): ①工作井及起点段明挖基坑监测; ②顶管隧道监测; ③盾构隧道监测; ④盾构隧道穿越文一西路隧道监测; ⑤盾构隧道穿越 DN1400 给水管监测; ⑥盾构隧道穿越 DN1000 给水管监测; ⑦其他周边建 (构) 筑物、管线监测; ⑧监测综合管理工作等。具体工作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证明页: 监测内容

2.2 监测服务内容：①工作井及起点段明挖基坑监测：包括围护结构桩顶位移监测，周边地表沉降监测，深层墙体水平位移监测，深层土体水平位移监测，地下水位监测，支撑轴力，地表建、构筑物位移、倾斜监测，管线位移、沉降监测(含刚性、柔性管道)，绕城高速监测；②顶管隧道监测：包括周边地表沉降监测，管线位移、沉降监测(含刚性、柔性管道)，地下水位监测；③盾构隧道监测：包括周边地表沉降监测，管片衬砌变形监测（含洞内外观测、隧道水平位移监测、隧道竖向位移监测、隧道净空收敛监测、隧道差异沉降监测等），管线位移、沉降监测(含刚性、柔性管道)，临近道路路基沉降监测，地表建、构筑物裂缝监测，地表建、构筑物竖向、水平位移监测，地表建、构筑物倾斜监测等，地下水位，周围土体深层水平位移；④盾构隧道穿越文一西路隧道监测（监测实施应包含保护对象工前现状调查及工后最终状态调查，并分别出具报告，报告需清晰完整地描述病害的数量、位置、病害程度，并附病害影像资料，本项目涉及市政隧道的安全保护等级为A级，调查的内容和深度应满足安全评估要求。）；⑤盾构隧道穿越DN1400给水管监测；⑥盾构隧道穿越DN1000给水管监测；⑦其他周边建（构）筑物、管线监测：沉降（含差异沉降）、倾斜监测；⑧监测综合管理工作等：对施工监测单位的监管，包括方案审查、测点验收、监测计算方法的正确性、监测数据复核等以及应急情况下加密监测工作等。具体工作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3 监测方法：人工监测及自动化监测结合的方式。

第三条 项目监测服务期

暂定 450 日历天（从基坑围护及盾构施工开始至基坑围护及盾构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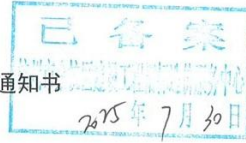
* 证明页：双方盖章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周赞成	联系人：何旭峰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沈半路 129 鹏
道云联路2-150号A4号楼9楼901室	龙商务大厦 17 楼
电话：0571-88607676	电话：0571-88825379
传真：	传真：0571-88825379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杭州城西科创	开户银行：建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支行	
帐号：33001617480053001722	帐号：33101983679050036581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2015.8.20

* 证明页：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220千伏香樟变系列工程南段电力廊道（香樟变至文一西路南）
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23.7500万元。

服务工期：暂定450日历天（从基坑围护及盾构施工开始至基坑围护及盾构
施工完成且基坑周边回填土全部回填完成为止）。

项目负责人：孔令智。

中标内容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①工作井及起点段明挖基坑监测；②
顶管隧道监测；③盾构隧道监测；④盾构隧道穿越文一西路隧道监测；⑤盾构隧道穿越
DN1400 给水管监测；⑥盾构隧道穿越 DN1000 给水管监测；⑦其他周边建（构）筑物、
管线监测；⑧监测综合管理工作等。具体工作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
司（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
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杭州余杭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孟志刚（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陈敏

联系电话：15067147032

2025年07月29日



项目 5: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证明文件

* 证明页: 合同封面

基 坑 监 测 合 同

合 同 编 号: _____

工 程 名 称: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工 程 地 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

委 托 方 (甲 方):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区域发展与治理中心

承 接 方 (乙 方):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 定 日 期: 2022 年 4 月 日

* 证明页: 监测范围、内容和金额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施工的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 的基坑监测委托乙方负责进行，为明确双方义务特签订合同如下：

一、工程监测范围及数量

1. 测斜（孔深27~32米）： 31 个孔；
2. 地下水位（孔深27~32米）： 33 个孔。
3. 冠梁水平位移： 41 点。
4. 一道支撑轴力： 61 点
5. 二道支撑轴力： 33 点。
6. 支撑立柱沉降： 121 点。
7. 地表、坡顶沉降： 41 点。
8. 周边建筑物沉降： 6 点。

二、工程监测费用：

暂定监测总费用：以上合计监测费用为人民币 568500 元（大写伍拾陆万捌仟伍佰元整），本价格单价与总价均为含税价格，税率为 6% 。

注：以上监测费用按实际布设点数结算，相应费用按单价在监测总费用上增减。

* 证明页：双方盖章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字：
地址：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字：
地址：何址峰 张立海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电话号码：
传真：
电子邮箱：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电话号码：
传真：
电子邮箱：

签约时间：2022 年 月 日

* 证明页：中标通知书

余杭区小额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兹有建设单位为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区域发展与治理中心 的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招标编号：Y3301100000006673002001），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在 2022 年 3 月 日前持本中标通知书至招标人处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招标人联系人 王工，联系电话：13758133547。

招标人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区域发展与治理中心		
工程名称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		
建设规模	/		
中标价	56.8500 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 人	孔令智
招标人	 （公章） 2022 年 3 月 16 日 招标代 理机构 （公章） 2022 年 3 月 16 日		
备案机关	 （公章） 2022 年 3 月 16 日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同类项目业绩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业绩

姓名	孔令智	出生年月	1976 年 11 月	文化程度	本科	毕业时间	2001-07		
毕业院校和专业		太原理工大学，土木工程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25 年	
执业资格证书号		AY123300773		技术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聘任时间	2021 年	
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职务）									
2001.7 月一至今，一直服务于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现场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深耕岩土工程勘察和监测领域 20 余年，有着丰富的工程经验和项目阅历。									
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委托单位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成果完成时间	工程地点	担任职位	
1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 车站: 双浦车辆段站、丽景路站、庙山站、叶埠桥路站、龙坞站、慈母桥站、小和山站、1#区间风井; (2) 区间: 双浦车辆段站~双浦站(含盾构接收改造)区间、美院象山站	1250.44	2024-02-27	在建	杭州余杭区、西湖区	项目负责人	

			(含盾构接收改造)~丽景路区间、丽景路站~庙山站区间、庙山站~叶埠桥路站区间、叶埠桥路站~龙坞站区间、龙坞站~慈母桥站区间、慈母桥站~1#区间风井区间、1#区间风井~小和山站区间。(3)铁之江主变电所。范围内的地下及地面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					
2	杭政储出[2023]184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保护监测	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对本项目涉及地铁3号线保护区范围内的地铁隧道开展:现状调查;运营数据调取;三维激光扫描;基坑数据复核;地铁保护监测(含自动化监测及人工监测)。	320.0	2025-05-30	至今	杭州余杭区	项目负责人



3	仓前街道 机场快线 (地铁)安 置房项目 基坑监测 工程	杭州 市余 杭区 仓前 街道 区域 发展 与治 理中 心	负责本工程施工 过程中基坑工 程、周边工程环 境(建筑物、管 线、道路、地表 等)的第三方监 测。	56.85	2022-04-15	2025- 03-20	杭州余 杭区	项目负 责人
---	---	---	---	-------	------------	----------------	-----------	-----------



附表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同类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

业绩 1：【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人员
业绩关键页证明

* 证明页：合同封面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
项目 I 标段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JS12-JC-024-002

委托人: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

* 证明页: 金额面

6.1.3 准备充足、齐全的监测、测量设施和仪器。

6.1.4 技术性准备工作

- (1) 进行现场踏勘，全面掌握现场的地形、地物、地质等情况，复核测量标志；
- (2) 完成技术交底、资料交接，熟练掌握设计意图和设计文件要求；
- (3) 建立正常的安全智控平台信息沟通上传通道。

6.2 监测实施阶段

6.2.1 按照国家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以及本合同技术要求进行作业，按规定的进度交付成果资料。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向委托人报告并及时通知驻地监理；

6.2.2 检验施工单位布设的测点，对不符合要求的以书面形式提出改正要求；

6.2.3 对监测的质量和数据的准确性负完全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6.2.4 采取措施确保施工监测安全，并对自身的人员、设施及现场安全负责，保持环境卫生。处理好各种关系，确保监测工作按期进行；

6.2.5 提交满足第三方监测要求、具有法律效力的监测成果报告，监测成果报告必须加盖监测单位公章，并经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签字。提交监测成果报告一式捌份，光盘电子文件一式捌份。若委托人需要增加份数，增加报告份数的费用另行支付。按时提交监测成果报告，负责文整、打印、复印、装订、装箱等工作。资料装订规格必须符合符合档案归档规定；

6.2.6 接受委托人对工期、质量、人员组成、设备、仪器的监督。

6.2.7 配合工程设计和施工的需要，提供技术服务，应委托人和监理工程师的要求完成监测成果的解释、现场交接、现场实际问题的处理、施工过程的回访等工作。

6.2.8 配合委托人对土建承包商的监测运行体系进行监督和管理。

7. 合同价格

本合同经双方确认，签约合同价为¥12504375元（大写：壹仟贰佰伍拾万肆仟叁佰柒拾伍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11796580.19元（大写：壹仟壹佰柒拾玖万陆仟伍佰捌拾元壹角玖分），税率6%。在整个合同执行期间，除了满足本合同第5条“承包方式和合价包干项目的合同变更”的具体规定可进行费用调整外，其余原因造成的价格、费用变化，均不再调整。若发生国家调整相应税率的情况，本合同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也相应调整，以不含税价格为基数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合同总价。

签约合同价是根据工程量清单计算的本合同费用，包括了承包人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为履行第三方监测职责应获得的酬金以及提供成果资料与用品所付出的费用，如第三方监测人员的服务费、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监测设施设备折旧与服务费、试验费、成果资料费、服务风险费等。各项目报价包括了完成该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内容，承包人不得因监测方法的不同而提出增加费用的要求。

8. 履约保证金

* 证明页：监测范围

三、合同条款

1. 工程监测范围及监测项目确定原则

1.1 工程监测范围

(一)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标段内容包括:

(1) 车站: 双浦车辆段站、丽景路站、庙山站、叶埠桥路站、龙坞站、慈母桥站、小和山站、1#区间风井;

(2) 区间: 双浦车辆段站~双浦站(含盾构接收改造)区间、美院象山站(含盾构接收改造)~丽景路区间、丽景路站~庙山站区间、庙山站~叶埠桥路站区间、叶埠桥路站~龙坞站区间、龙坞站~慈母桥站区间、慈母桥站~1#区间风井区间、1#区间风井~小和山站区间。

(3) 铁之江主变电所。

注: 车站主体及附属结构外缘至 $(2.0 \sim 3.0) H$ 范围内 (H 为基坑设计深度); 盾构区间工程以隧道结构外缘正上方至 $2.5i$ (i 为隧道地表沉降曲线 Peck 计算公式中的沉降槽宽度系数) 范围内的地下及地面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

(二) 第三方监测内容包括:

1、对施工监测单位的监管, 主要指: 方案审查、测点验收、人员专业配置合理性、仪器符合要求、监测人员安全技术交底、监测频率按方案执行、监测计算方法的正确性、监测数据复核、监测点的保护、各种报表(原始记录、仪器自检记录、基准系统测量、日报、周报、月报、现场巡检记录等)的审查、监测体系运转是否正常、抢险应急监测体系的实施等, 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及上传及时性。

2、基坑(含出入口等附属工程支护)监测, 包括: 支护桩(墙)体顶部水平位移和沉降、支护桩(墙)体水平位移、支撑轴力(含伺服系统)、支撑立柱沉降、土体沉降及水平位移、坑底隆起、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监测、边坡水平位移和沉降监测。

3、区间监测: 包括隧道沉降、隧道收敛、周边环境监测或复核(包括建/构筑物、管线)、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沉降监测; 区间风井(如有)、联络通道(泵站)、出入段线 U 型槽、明挖段等监测项目参照基坑监测(上述第 2 条)。

4、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监测; 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监测: 沉降、倾斜、水平位移和裂缝监测等。

5、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管线沉降与水平位移监测。

6、本招标文件、设计监测图和委托人要求的其他监测项目。

* 证明页: 监测内容

三、合同条款

1. 工程监测范围及监测项目确定原则

1.1 工程监测范围

(一)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标段内容包括:

(1) 车站: 双浦车辆段站、丽景路站、庙山站、叶埠桥路站、龙坞站、慈母桥站、小和山站、1#区间风井;

(2) 区间: 双浦车辆段站~双浦站(含盾构接收改造)区间、美院象山站(含盾构接收改造)~丽景路区间、丽景路站~庙山站区间、庙山站~叶埠桥路站区间、叶埠桥路站~龙坞站区间、龙坞站~慈母桥站区间、慈母桥站~1#区间风井区间、1#区间风井~小和山站区间。

(3) 铁之江主变电所。

注: 车站主体及附属结构外缘至 $(2.0 \sim 3.0) H$ 范围内 (H 为基坑设计深度); 盾构区间工程以隧道结构外缘正上方至 $2.5i$ (i 为隧道地表沉降曲线 Peck 计算公式中的沉降槽宽度系数) 范围内的地下及地面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

(二) 第三方监测内容包括:

1、对施工监测单位的监管, 主要指: 方案审查、测点验收、人员专业配置合理性、仪器符合要求、监测人员安全技术交底、监测频率按方案执行、监测计算方法的正确性、监测数据复核、监测点的保护、各种报表(原始记录、仪器自检记录、基准系统测量、日报、周报、月报、现场巡检记录等)的审查、监测体系运转是否正常、抢险应急监测体系的实施等, 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及上传及时性。

2、基坑(含出入口等附属工程支护)监测, 包括: 支护桩(墙)体顶部水平位移和沉降、支护桩(墙)体水平位移、支撑轴力(含伺服系统)、支撑立柱沉降、土体沉降及水平位移、坑底隆起、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监测、边坡水平位移和沉降监测。

3、区间监测: 包括隧道沉降、隧道收敛、周边环境监测或复核(包括建/构筑物、管线)、地下水位、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沉降监测; 区间风井(如有)、联络通道(泵站)、出入段线 U 型槽、明挖段等监测项目参照基坑监测(上述第 2 条)。

4、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如房屋、铁路(含铁路桥)、堤岸、桥涵(含拆复建及河道围堰基坑)、重点保护文物、高压线塔、高压管线、输油或供水管道、沉井、暗渠等】监测; 管线及道路和地表(含江、河底)等监测: 沉降、倾斜、水平位移和裂缝监测等。

5、车站、区间施工影响范围内的管线沉降与水平位移监测。

6、本招标文件、设计监测图和委托人要求的其他监测项目。

* 证明页: 项目负责人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通过公开招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质量，按招标文件约定，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一部分看待：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的话）；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投标函；

5) 合同条款；

6) 技术要求；

7) 经批准的监测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其他合同文件。

3.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委托人将按下条规定付款给承包人，承包人在此与委托人立约，保证全面按合同规定完成本工程的第三方监测任务。

5. 承包人将进行本工程的第三方监测工作，委托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包人。

6. 合同生效：双方代表在此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本合同正式生效，生效日期为最后一方签字的日期，本合同一式 1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3 份。

项目负责人：孔令智、13516818729（姓名、联系电话）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02 月 27 日

合同订立地址：杭州市

* 证明页：双方盖章面

委 托 人:	(盖章)	承 包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地 址:	杭州市上城区九和路 516 号	地 址:	宁波市丽园南路 501 号
邮 编:	310000	邮 编:	315012
电 话:	0571-86000826	电 话:	0574-87142110
传 真:	/	传 真:	/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帐 号:	1202021109900041930	帐 号:	33101983679050036581

* 证明页：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No: E3300000007000935031001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所递交 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第
三方监测服务项目 I 标段 公开招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 1250.4375 万元

服 务 期: 1620 天

服务质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孔令智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后的 30 日内到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杭
州市九和路 516 号 T2 楼) 与我方签订合同, 在此前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2024 年 1 月 31 日



业绩 2: 【杭政储出[2023]184 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保护监测】人员业绩关键
页证明

* 证明页: 合同封面

地铁保护监测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杭政储出〔2023〕184 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
保护监测

工程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

合同编号: ZJGK-HZ-2025-055

发包人: 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5 月 30 日

第 1 页 共 9 页

* 证明页: 金额面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符合相关规范和文件的要求，满足设计、建设单位及杭州地铁的要求，并通过专家论证会的审查。

本项目监测方案按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编制，由地铁管理部门组织相关专家对监测方案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后乙方根据评审会意见修改完善相关报告，乙方向甲方提交最终报告文件。

监测服务要求：工程质量必须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要求的相关条款、《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911-2013）、《轨道交通运营线路设施保护监测管理办法》杭地铁运营[2017]192号，如上述规范有更新的按最新版本实施。

五、合同价及其支付方式：

1、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价为 32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

监测服务合同价为 32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贰拾万元整，（本工程中，不含增值税造价为：3018868元，增值税税率 6%，增值税181132元）。以上费用包含了各类监测及配套工作所需的人员、劳务、设备、材料、制造、运输、安装、试验、调试、测试、监测、水电费、维护、管理、配合费、利润、税金、成果资料费及合同包含的一切风险、责任等所应有的费用；因甲方及项目施工原因导致超过监测服务期9个月以内，合同价不作调整，若监测服务期超过 9 个月，自第 10 个月起，超出部分乙方服务费用按每月 100,000 元（人民币壹拾万元整）结算并签订补充协议。

2、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7日内，乙方提供合同价的2%作为履约保证金（银行保函或现金担保）。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10%的预付款。

2) 底板施工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阶段性监测成果，由甲方支付监测合同价的40%，顶板施工完成，乙方向甲方提供阶段性监测成果，由甲方支付监测合同价的30%，乙方通过地铁管理部门组织的停测会议且提交最终成果总

* 证明页：监测范围

发包人（甲方）：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点：杭州市余杭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规规定，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杭政储出〔2023〕184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

2、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余杭区仓前街道，东至景腾路西侧绿地，西至规划绿地，南至良上路，北至文一西路南侧绿地。

3、工程概况：拟建商业、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总用地面积 28486 平方米（合 42.729 亩），总建筑面积 196062.12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 99698.8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96363.30 平方米（含地下商业 9543.37 平方米），地下设 4 层地下室。

4、主要工作内容：根据《城市轨道交通结构安全保护技术规程》及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需对本项目涉地铁3号线进行地铁保护监测。

5、监测服务开工时间

5.1 开工时间：在签订本合同后，乙方一周内必须完成地铁监测方案编制并报地铁单位，及时组织、完成评审等相关工作。在甲方要求开始监测服务通知规定的时间内，乙方的项目负责人及主要监测人员、相关监测仪器、设备必须到位开展工作。

5.2 竣工时间：根据工程施工情况和规范规定要求，地铁隧道保护监测经地铁公司、建设、设计、监理单位确认后停止监测。

二、合同双方责任和权利：

* 证明页：监测内容

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3、乙方所提供的所有文件均需符合相关规范和要求，若因违反规范要求需进行修改的，乙方应无条件整改，并不再向甲方另行收费。

4、在合同生效期间，乙方非因甲方原因（不可抗力除外）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返还预付款及甲方已支付的监测费用。

5、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甲方提交的技术、经济资料；

6、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达不到合同约定条件的部分，甲方可要求乙方返工，乙方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条件，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条件，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

7、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需配合参加地铁安全专题会议，并给予甲方技术咨询。

8、乙方派驻现场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及自备设备等财产的有关保险由乙方自行办理，保险费由乙方承担并支付。如有监测人员在工程实施监测期间造成意外伤亡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9、乙方的监测服务范围及责任包含如下内容：

- ①现状调查；
- ②运营数据调取；
- ③三维激光扫描；
- ④基坑数据复核；
- ⑤地铁保护监测（含自动化监测及人工监测）。

10、违约责任

10.1若乙方不按合同履行职责，或严重违反国家有关法规与各项监控监测制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为保证监测工作质量，可另聘监测单位，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20%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 4 页 共 9 页

* 证明页：项目负责人



1、甲方：

1、提供工作开展所必须的技术要求、总平面布置图以及其它与此工作相关的工程资料，详下表：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有关事宜
1	本项目的设计文件(文字说明+图纸+计算书)，纸质版与电子版(文字说明word版、图纸CAD版本)各一套	1	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	
2	项目地质详勘报告 (须含土层CU、UU的各种力学指标参数及土层推荐的弹模值)	1	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	
3	项目总图、结构图(CAD版)	1	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	
4	现状1:500地形图	1	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	
5	本项目周边管线资料	1	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	
6	本项目施工进度安排	1	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	

2、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付款。

3、组织对施工影响监测工作服务成果的审查和验收。

4、负责本项目外部关系的协调。

5、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作出书面决定。

6、授权甲方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更换甲方代表，要提前通知乙方。

7、若施工现场中发生突发事件或根据现场实际监测情况，甲方、地铁相关部门有权根据现场实际的需求，要求乙方修改或者补充监测方案，包括加大监测频率、调整监测范围和内容等等。

2、乙方：

1、乙方指派孔令智担任本项目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13516818729），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其它监测人员具体详见附件1。

2、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向甲方交付评估报告及监测报告；并对其完

* 证明页：双方盖章面

发包方 (甲方)	名称(或姓名)	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徐哲	委托代理人	(盖章)
	联系人	张烈杰		
	住所 (通讯地址)	/		
	电 话	15306561066	E-mail	/
	开 户 银 行	/		
	帐 号	/	邮政编码	/
承包方 (乙方)	名称(或姓名)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王经亮	委托代理人	(盖章)
	联系人	刘文杰 33020510009778		
	住 所 (通讯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沈半路129号鹏龙商务大厦17楼		
	电 话	0571-88825379	E-mail	ZGKHZ@zjepi.com
	开 户 银 行	建行宁波市分行营业部		
	帐 号	33101983679050036581	邮政编码	310015

* 证明页：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递交的 杭政储出[2023]184号地块商业综合体项目地铁保护监测
标段**勘察**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320.000000万元。

服 务 工 期：630 日历天。

项 目 负 责 人：孔令智。

中标内容范围：（应与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一致）本专项监测方案以“防变形、防沉降、防坍塌、保安全”为工作重点，按照“方案优化、组织合理、动态监控、分析比较、及时反馈、定期总结”的指导思想进行编制，监测方法的选择方面严格遵循施工和设计要求执行，并结合现场施工进度情况，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的监控量测，通过及时反馈、分析监测信息来指导现场施工，做到信息化施工，确保施工稳定、隧道安全。

充分考虑了施工监测信息对施工指导的特点，在监测项目的选取上进行了一些优化，按照一般部位常规监测、特殊部位重点监测的原则；施工时将针对工程具体情况，做好施工策划，制定针对性措施，实施动态监控，为施工提供可靠的参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单位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徐哲（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殷长山

联 系 电 话：0571-89392525



2025年04月29日

业绩 3: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人员业绩关键页证明

* 证明页: 合同封面

基 坑 监 测 合 同

合 同 编 号: _____

工 程 名 称: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工 程 地 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

委 托 方 (甲 方):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区域发展与治理中心

承 接 方 (乙 方):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 定 日 期: 2022 年 4 月 日

* 证明页: 监测范围、内容和金额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施工的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 的基坑监测委托乙方负责进行，为明确双方义务特签订合同如下：

一、工程监测范围及数量

1. 测斜（孔深27~32米）： 31 个孔；
2. 地下水位（孔深27~32米）： 33 个孔。
3. 冠梁水平位移： 41 点。
4. 一道支撑轴力： 61 点
5. 二道支撑轴力： 33 点。
6. 支撑立柱沉降： 121 点。
7. 地表、坡顶沉降： 41 点。
8. 周边建筑物沉降： 6 点。

二、工程监测费用：

暂定监测总费用：以上合计监测费用为人民币 568500 元（大写伍拾陆万捌仟伍佰元整），本价格单价与总价均为含税价格，税率为 6% 。

注：以上监测费用按实际布设点数结算，相应费用按单价在监测总费用上增减。

* 证明页：项目负责人

余杭区小额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兹有建设单位为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区域发展与治理中心 的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招标编号：Y3301100000006673002001），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在 2022 年 3 月 日前持本中标通知书至招标人处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招标人联系人 王工，联系电话：13758133547。

招标人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区域发展与治理中心		
工程名称	仓前街道机场快线（地铁）安置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建设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		
建设规模	/		
中标价	56.8500 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 人	孔令智
招标人	 （公章） 2022 年 3 月 16 日  （公章） 2022 年 3 月 16 日		
备案机关	 （公章） 2022 年 3 月 16 日		

* 证明页：双方盖章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字：
地址：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字：
地址：何世峰 张立海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电话号码：
传真：
电子邮箱：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电话号码：
传真：
电子邮箱：

签约时间：2022 年 月 日

张立海

4 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拟派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序号	拟任项目 机构 岗位职务	姓 名	技术 职称	执业 资格 类别	注册/ 登记 专业	注册/ 登记 证书 编号	工作年 限	备 注
1	项目负责人	孔令智	正高级 工程师	注册土 木工程 师（岩 土）	注册土 木工程 师（岩 土）	AY12330 0773/ G330034 9884	25 年	已提 供
2	技术负责人	何旭峰	高级工 程师	无	勘察技 术与工 程	G330038 1496	15 年	已提 供
3	监测工程师	刘文杰	工程师	无	测 绘 工 程	ZC33272 0190044 0	12 年	已提 供
4	监测工程师	鲁洪飞	工程师	无	测绘工 程	ZC33272 0230028 7	6 年	已提 供
5	岩土工程师	徐爽	工程师	无	岩土工 程	ZC33272 0210004 0	8 年	已提 供
6	监测技术管 理	李子华	工程师	无	建筑与 土木工程	ZC33272 0170003 4	12 年	已提 供
7	监测技术管 理	丁理	工程师	无	矿业工 程	ZC33272 0250039 9	4 年	已提 供

8	测量员	童泽臻	助理工 程师	无	地下水 科学与 工程	ZC33272 0210003 7	8 年	已提 供
---	-----	-----	-----------	---	------------------	-------------------------	-----	---------

附表证明材料：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人员证书及证明材料扫描件

人员 1：【项目负责人 - 孔令智】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毕业证书



* 证件类型：职称证书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孔令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6年11月08日
资格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水工环地质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12月31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自然资源工程领域正高级工程师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130922197611083617

证书编号：G3300349884

查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0208R0SH



发证时间：2022年01月28日

* 证件类型：社保证明

[illegible]

打印时间: 2026年07月09日



65



* 证件类型：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例如: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孔令智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922*****17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 (岩土)
 注册单位: 浙江省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23300773 电子证书编号: AY2012330077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3302875-AY017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人员 2: 【技术负责人 - 何旭峰】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 毕业证书



* 证件类型: 职称证书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何旭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1月26日
资 格 名 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勘查技术与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2023年12月01日



评委会名称：浙江省自然资源工程领域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 份 证 号：330723199001265394

证 书 编 号：G3300381496

查 询：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FX9EH6BT



发证时间：2023年12月18日

* 证件类型：社保证明

[illegible]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人员 3: 【监测工程师 - 刘文杰】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 毕业证书



* 证件类型: 职称证书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刘文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8月05日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测绘与地理信息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自然资源领域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19年11月29日

身 份 证 号: 429006199108054015

证 书 编 号: ZC3327201900440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2FS0DJCI



发证时间: 2019年12月12日



* 证件类型: 社保证明

[illegible]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人员 4: 【监测工程师 - 鲁洪飞】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 毕业证书



* 证件类型: 职称证书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鲁洪飞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2月16日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工程测量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取得资格时间: 2023年7月1日

证 书 编 号: ZC3327202300287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 (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NF9PJ5R



发证时间: 2023年8月31日

* 证件类型: 社保证明

[illegible]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mi/v/1454e.
陰历年参的(胡)。

新江和
电子专用章

人员 5: 【岩土工程师 - 徐爽】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 毕业证书



* 证件类型: 职称证书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徐爽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10月28日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岩土工程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7月30日

证 书 编 号: ZC3327202100040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wfw.gov.cn)

在线验证码: JSMEELLQ



发证时间: 2021年8月3日

* 证件类型: 社保证明

[illegible]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人员 6: 【监测技术管理 - 李子华】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 毕业证书



* 证件类型: 职称证书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李子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09月01日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水工环地质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地勘土管工程专业技术人员中级职务任
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资格时间: 2017年07月28日

身 份 证 号: 362329198809015119

证 书 编 号: ZC3327201700034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OT1UFSB0



发证时间: 2019年10月15日



* 证件类型: 社保证明

[illegible]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mlh@vip.163.com
 险历年参加证明》。


人员 7: 【监测技术管理 - 丁理】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 毕业证书



* 证件类型: 职称证书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丁理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5年12月10日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水工环地质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取得资格时间: 2025年9月30日

证 书 编 号: ZC3327202500399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f.gov.cn)

在线验证码: 3EFEGJNP



发证时间: 2025年10月15日

* 证件类型: 社保证明

[illegible]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人员 8: 【测量员- 童泽臻】资质证书

* 证件类型: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证件类型: 职称证书

浙江省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初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 童泽臻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年7月20日
资 格 名 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水工环地质
评委会名称: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取得资格时间: 2021年7月30日
证 书 编 号: ZC3327202100037
查 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FPOQLMR



发证时间: 2021年8月3日

* 证件类型: 社保证明

浙江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个人专用）



共1页, 第1页

[illegible]

备注：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社保经办机构不再另行签章。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授权码: 26071015385101224093

验证平台: <https://napi.zjzwfw.gov.cn/web/ngop/g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validdate>

3. 本证明为打印时48个月内的参保情况。如需打印48个月以上的, 请打印《浙江省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历年参保证明》。

4. 本证明妥善保管, 最终解释权由参保地社保经办机构所有。

打印时间: 2026年07月10日



5 履约情况

无